ICS 03.080
CCS A 16

DB3205

苏 州 市 地 方 标 准

DB3205/T 1176—2025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基本服务规范

Basic service specification for safety produ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institution

2025-06-23 发布　　2025-06-30 实施

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II
1　范围.....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1
3　术语和定义.....1
4　基本要求.....1
5　服务原则.....2
6　服务流程.....2
7　服务内容.....3
8　持续改进.....4
附录 A（资料性）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公示栏.....5
附录 B（资料性）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确认单.....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苏州市应急管理局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苏州市应急管理局、苏州市吴江区应急管理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蔡建璞、杜银剑、景小荣、郑屹、聂鹏程、孙永林、吴振国、王春兰、钱康、沈荣华、沈峰、李炳杰。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基本服务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以下简称“机构”）的基本要求、服务原则、服务流程、服务内容和持续改进。

本文件适用于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的基本服务。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9639 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

YJ/T 9007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基本规范

YJ/T 9009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演练评估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 safety produ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institution

为生产经营单位提供安全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的机构。

3.2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 staff for safety production technology service

为生产经营单位提供安全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的人员。

4 基本要求

4.1 机构条件

机构应具备以下条件：

a)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能够独立承担法律责任；

b) 具有与从事安全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相适应的人员、设施、设备、软件、场所等，办公场所面积不小于 100 ㎡；

c)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中应有 5 名及以上具备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或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资格的专职人员，并在本机构内执业，签订劳动合同并连续缴纳社会保险三个月及以上；

d) 具有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和过程控制体系，通过有效方式实施、运行并跟踪服务开展情况；

e) 开展业务前应向业务活动所在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进行从业告知；

f）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标准规定的其他条件。

4.2 人员要求

机构的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应符合以下要求：

a） 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有与承担安全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相适应的专业技能和工作经历；
b） 定期参加业务知识培训；
c） 客观、公正地开展安全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服务。

5 服务原则

机构的服务原则包括：

a） 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标准要求；
b） 遵循科学公正、独立客观、安全精确、诚实守信的原则；
c） 遵守市场竞争规则，收费标准公开、合理；
d） 保守服务对象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
e） 遵守职业准则，恪守职业道德。

6 服务流程

6.1 初访沟通

机构应按下列要求进行初访沟通：

a） 初访沟通时，明确初访的时间、人员，形成初访记录；
b） 初访人员应至少包含一名本机构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

6.2 项目评估

机构应按下列要求进行项目评估：

a） 根据生产经营单位实际情况进行项目评估；
b） 项目评估应在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合同签订前进行；
c） 项目评估应明确项目负责人、参与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
d） 项目评估应有明确具体的内容和判断准则，形成评估记录。

6.3 合同签订

机构应根据服务能力合法合规地承接安全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服务项目，并签订规范的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合同，合同应明确项目负责人、服务内容、服务时间、服务频次、服务质量及双方的责任、权利、义务等内容。

6.4 项目实施

6.4.1 机构应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项目开展安全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服务，服务过程中应满足下列要求：

a） 明确服务项目负责人，负责人应由具备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或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资格的专职人员担任，负责对项目进行服务过程和质量管控；
b） 机构服务内容应在生产经营单位现场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含机构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基本信息、持证情况、服务确认单等。服务公示栏模板参见附录 A；

c) 服务过程中，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应如实记录服务内容、过程和结果，并向项目负责人报告，记录应字迹清楚、内容完整，具有可追溯性；
d) 服务完成时，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和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管理人员应在当次服务确认单上签字确认。服务确认单模板参见附录 B。

6.4.2 机构应根据合同约定的频次开展服务。其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指导服务的，合同期内服务次数应不少于 5 次。

6.4.3 服务期内，机构发现生产经营单位存在重大事故隐患，提出后生产经营单位拒不整改的，机构应及时向业务活动所在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反映相关情况。

6.5 服务回访

机构在项目完成后，应进行服务回访，形成回访记录。

6.6 档案管理

机构应规范执行服务流程，保留相应服务记录，建立服务项目档案。

7 服务内容

7.1 规章制度建设

7.1.1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体系。

7.1.2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单位各项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7.1.3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根据自身实际生产、岗位设置等情况，编制安全手册，完善与生产工艺、作业安全相符的安全操作规程。

7.2 风险分级管控

7.2.1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对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行为和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进行辨识、评估、分级，并制定有效的管控措施。

7.2.2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对存在安全风险的工作场所和岗位，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设置明显的安全风险告知和安全警示标识。

7.2.3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定期上报安全风险，并完善安全风险档案。

7.2.4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全面辨识重大危险源，对构成重大危险源的单元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并按规定进行管理。

7.3 隐患排查治理

7.3.1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将风险分级管控措施列入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体系，建立全员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机制。

7.3.2 机构应按照合同约定次数对生产经营单位进行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对检查出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应如实记录。

7.3.3 机构应提供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治理方案，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开展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治理。

7.4 教育培训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主要负责人“一季一课”安全宣讲、“班前班后五分钟”安全教育培训等教育培训活动，并建立教育培训档案。

7.5 应急管理

7.5.1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体系，按照GB/T 29639的要求编制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7.5.2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按照YJ/T 9007的要求开展应急演练，在演练结束后按照YJ/T 9009的要求对演练效果进行评估。

7.6 可视化管理

7.6.1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可视化管理工作，规范厂区安全生产公告栏、安全风险告知、安全警示标志、安全操作规程、教育培训场地和安全臂章等可视化工作。

7.6.2 机构应指导服务生产经营单位通过建立安全文化宣传栏等形式开展安全宣传活动。

7.7 其他技术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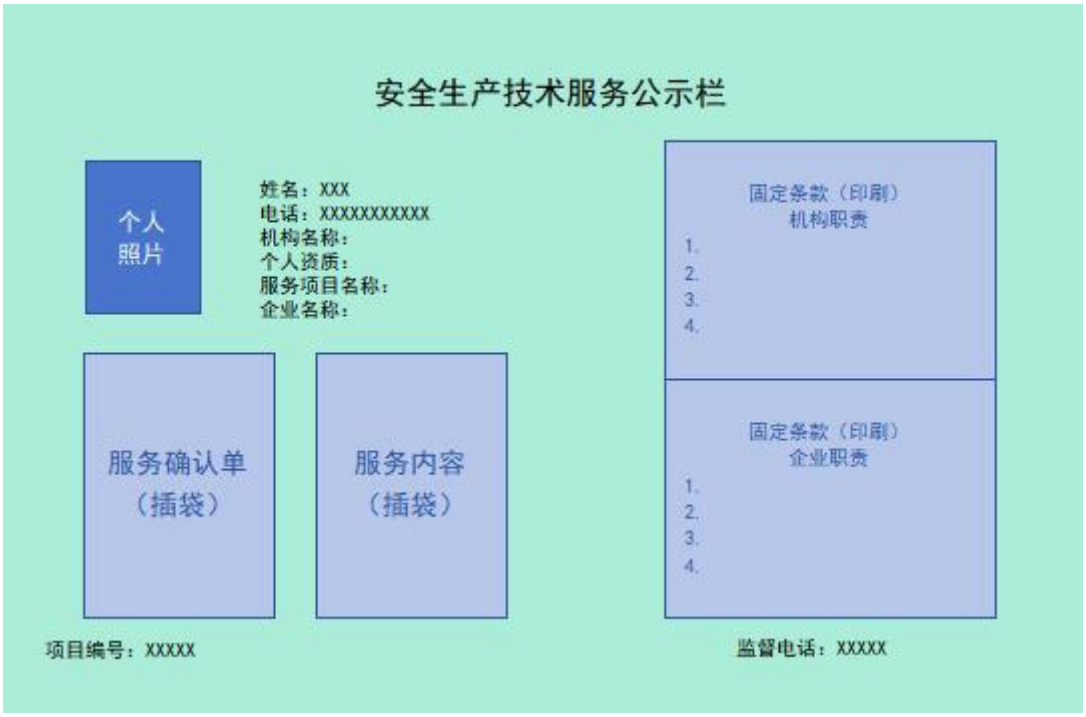
其他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内容，机构应按照合同约定开展服务。

8 持续改进

机构应接受生产经营单位、公众、行业的监督和评价，以及业务活动所在地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的检查和考评，并对存在问题进行持续改进。

附　录　A
（资料性）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公示栏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公示栏见图 A.1。



图A.1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公示栏

附 录 B
（资料性）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确认单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确认单见表 B.1。

表 B.1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确认单

<table>
<tr><td>生产经营单位名称</td><td></td></tr>
<tr><td>服务机构名称</td><td></td></tr>
<tr><td>服务项目</td><td></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td></tr>
<tr><td>服务时间</td><td></td></tr>
<tr><td colspan="2">服务内容及过程：

技术服务人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td></tr>
<tr><td colspan="2">对服务人员的评价：口满意　　口一般　　口差</td></tr>
<tr><td colspan="2">意见和建议：

生产经营单位人员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td></tr>
</table>